2-1-1 中小企业声明函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

中小企业声明函(服务)格式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 北京市顺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(单位名称)的 产品质量监管经费-食品安全监管经费(本级)食品药品安全服务采购项目 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产品质量监管经费-食品安全监管经费（本级）食品药品安全服务采购项目(标的名称)，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；承接 企业为 国贸食品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 202 人，营业收入为 776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7170 万元[1]，属于 中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2. /(标的名称)，属于 /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；承接 企业为 /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 /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国贸食品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04 月 02 日

1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